

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
8號

承辦人：廖翊玲

電話：049-2332380

傳真：049-2359406

電子信箱：ellen91208@mail.afa.
gov. 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果字第11311210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

主旨：為調整鳳梨釋迦產業結構，請轉知貴轄農民團體輔導有意願廢園、轉作或品種更新農友，儘速於本(113)年6月30日前提出申請，並將需求表函送本署東區分署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自111年起至112年底已執行廢園轉作315公頃，為穩定鳳梨釋迦市場供需及配合田間整枝修剪時程，本(113)年度鳳梨釋迦廢園轉作措施持續辦理，申請截止時間提早至本年6月30日，以利農友即早規劃辦理。另為避免部分轉作品項造成產銷失衡，本年度起修正酪梨品項需符合契作契銷始得申請轉作田間管理費。
- 二、請轉知貴轄農民團體輔導有意願農友儘速於本年6月30日前提出申請，並請貴府於本年7月15日前將農民團體所提需求表彙審並研提計畫(含111及112年申報分年執行者)函送本署東區分署彙辦。
- 三、檢附「113年輔導鳳梨釋迦廢園、轉作及品種更新作業規範」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政府

副本：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地區農會、太麻里地區農會、鹿野地區農會、東河鄉農會、關山鎮農會、成功鎮農會、保證責任臺東縣銓益農業運銷合作社、保證責任臺東縣十股果菜運銷合作社、番荔枝產業策略聯盟、本署東區

分署、本署果樹及花卉產業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